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2018)苏测(验)字第(0114)号

(评审稿)

项目名称: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
材料制造项目(部分验收)

委托单位: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8年3月

承担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李游

报告编写：李游

一审：张海伟

二审：朱如准

签发：杨晶

现场监测负责人：李游

参加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黄刚、王浩、马柳绪、薛志福、陈亦平、李慧君、秦欣成、胥旭晔、王燕、王慧茹、张荣康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3984199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128号8号楼5楼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6
3.4 水源及水平衡.....	6
3.5 生产工艺.....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8
4 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其他环保设施.....	10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0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0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6 验收执行标准.....	12
6.1 污水排放标准.....	12
6.2 废气排放标准.....	12
6.3 噪声排放标准.....	12
6.4 总量控制指标.....	12
7 验收监测内容.....	13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3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5
8.1 监测分析方法.....	15
8.2 监测仪器.....	15
8.3 人员资质.....	15
8.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5
9 验收监测结果.....	16
9.1 生产工况.....	16

9.2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16
10 验收监测结论.....	21
10.1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21
10.2 建议.....	21

附 图 项目总体平面布置图、地理位置图示、卫生防护距离图示

附件 1 本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附件 2 验收报告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附件 3 企业提供其它相关资料

1.验收项目概况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经营范围为：生态环境材料、有机硅、绝缘密封材料的制造、销售，化工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昆仑街道新兴中路 128 号，总投资 100 万元，租用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厂房中的 1 幢，建筑面积为 1100 平方米，购置捏合机、行星机、研磨机、挤出机等各类设备 10 余台，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50 吨电子电器配套材料的生产规模。

2017 年 10 月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批复意见（溧环综发[2017]74 号）。

经现场核实，企业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由于业务能力较少，部分设备未建设，现仅达到年产 75 吨电子电器配套材料的生产能力，因此本项目属于部分验收。

根据环规环评[2017]4 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编写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及报告。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 2018 年 1 月对本项目中废气、污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勘查，在检查及查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1 月 23 日、3 月 8 日、3 月 9 日、4 月 14 日、4 月 15 日四个工作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过对验收监测结果统

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2017 年 6 月修订）；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
- 2.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2.4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 12 月 30 日，环办[2015]113 号）；
- 2.5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 2.6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令）；
- 2.7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 号，2006 年 8 月）；
- 2.8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规[2015]3 号，2015 年 10 月 10 日）；
- 2.9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 号，2015 年 10 月 26 日）；
- 2.10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10 月）；
- 2.11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阳市环境保护局，2017 年 12 月 21 日，溧环综发[2017]74 号）；
- 2.12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8 年 1 月 18 日）。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昆仑街道新兴中路128号，租用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厂房中的1幢，项目占地约1100m²。厂区地理位置为中心经度119°23'53.28"，中心纬度31°25'53.03"。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7-1，地理位置图及卫生防护距离图见附件。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人名币，其中环保投资1万元人名币，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1%。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环境问题。

项目员工人数为6人，年工作日为300天，工作制度为单班制（每班8小时），年运行时数2400h。

该项目生产能力见表3-1，建设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见表3-2，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见表3-3；主要生产、辅助设备见表3-4。

表3-1 产品情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吨/年）
电子电器配套材料	150	75

表3-2 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项目备案	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溧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7年9月4日，溧发改综备[2017]41号）
2	环评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10月）
3	环评批复	《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阳市环境保护局，2017年12月21日，溧环综发[2017]74号）；
4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部分验收，电子电器配套材料75吨/年

表 3-3 公用及辅助工程状况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厂房一层，建筑面积约为 1100m ² 。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依托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办公楼，2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360m ² 。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在车间划出固定区域作为原料存放区，建筑面积约为 200m ² 。	与环评一致
	成品仓库	在车间划出固定区域作为成品存放区，建筑面积为约 50m ² 。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依托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的给水管网，供水量为 30t/a，由溧阳市自来水给水管网供水。	供水 32t/a
	排水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供电	依托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现有的供配电设施，年用电量为 5 万度。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废气处理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降低车间内污染物的浓度。	与环评一致
	噪声工程	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厂房隔声，采取设备隔声、减振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弃物	废料外售综合处理、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处理；低沸物为废有机溶剂，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供应商回收，其它与环评一致。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辅助设备一览表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台/套）	数量（台/套）
1	真空捏合机	LZ-600	2	1
2	行星搅拌机	DPS-300/Y L-300	4	2
3	真空泵	/	6	3
4	三辊研磨机	S260	3	2
5	螺杆挤出机	XH-100	7	4
6	小型真空捏合机	LZ-5	1	1
7	小型行星搅拌机	DPS-5	1	1
8	拉力机	/	1	0
9	烘箱	101-A	1	1
10	粘度计	NDJ—79	1	1

备注：真空捏合机为主要生产设备，由于设备数量仅为50%（1台），因此生产能力减半，现生产能力仅为电子电器配套材料75吨/年。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3-5。

表 3-5 项目原辅料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	设计年耗量 (单位/a)	实际年消耗 (单位/a)
1	107 基础原料	200kg/桶，无色透明，无机械杂质。沸点：182℃。	120t	65t
2	碳酸钙	25kg/袋，分子式：CaCO ₃ 。分子量 100.09，无臭、无味的白色粉末或无色结晶。熔点(℃)：825(分解)；对密度(水=1)：2.70-2.5；溶解性：不溶于水，溶于酸。	3t	1.8t
3	助剂	25kg/桶	7t	3.5t
4	白色浆	40kg/桶	3t	1.5t
5	红色浆	40kg/桶	2t	1t
6	黑色浆	200kg/桶	3t	1t
7	铝管	45mL/支	660000 支	350000 支
8	塑管	300mL/支	150000 支	75000 支
9	塑桶	20L/个	2700 个	1400 个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无废水流量计，依托租用溧阳市大洋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厂房，共用自来水管网，无单独水表。因此根据环评人数核算用水量，企业现有员工 6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用水量约为 30t/a，产污率按 0.8 计，废水量约为 24t/a，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 2t/a。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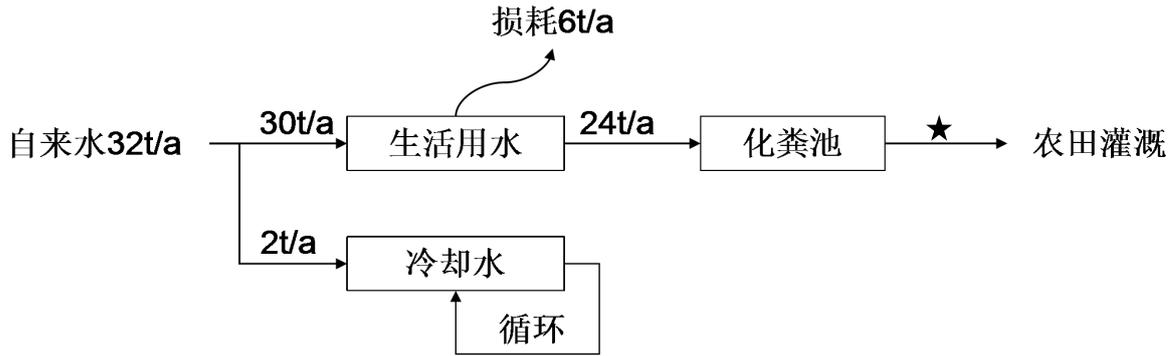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图 (t/a)

说明：★为污水监测点位，新增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从事电子电器配套材料的生产，总工艺流程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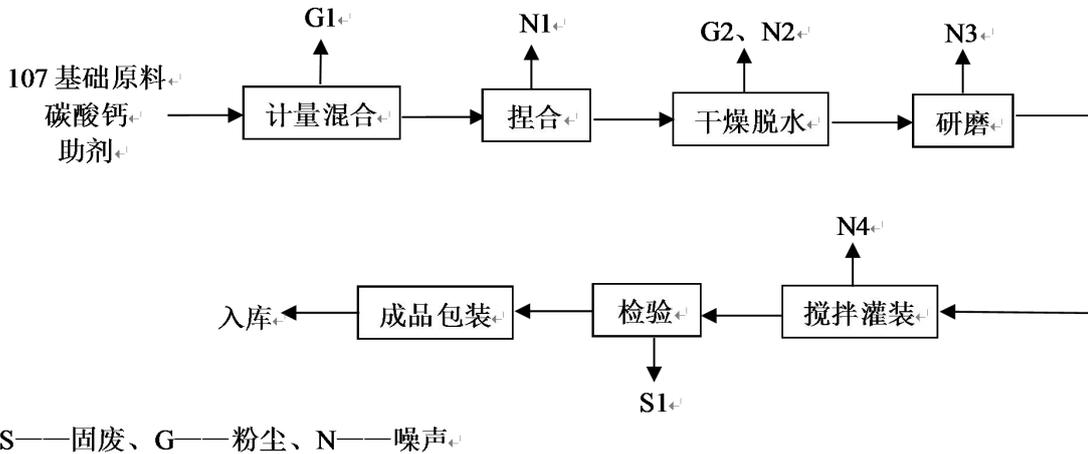


图 3-2 建设项目工艺流程图

说明：验收期间该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

工艺流程简述：

计量混合：将 107 基础原料、碳酸钙、助剂按比例称重，粉状物料由工人将包装袋扣入投料口手动投入到捏合机中。计量混合过程产生投料粉尘（G1）。

捏合：混合的物料在捏合机中进行捏合，捏合机密闭操作，将混合过后的物料进一步捏合均匀。捏合机工作原理是由一对互相配合和旋转的叶片所产生强烈剪切作用而使半干状态的或橡胶状粘稠塑料材料能均匀的混

合搅拌。该过程产生噪声（N1）。

干燥脱水：物料捏合后在捏合机中同步干燥脱水，捏合机自带加热罐，加热温度在 150℃左右，加热时间 3h，加热过程中采用真空泵将脱水釜中的废气抽出，该废气为物料中含有的微量水分和一些低分子物质。该过程产生废气（G2）及噪声（N2）。抽真空设备配备缓冲罐，可将废气在密闭状态下送入缓冲罐内，并自然沉淀成低沸物。

研磨：在捏合机中同步干燥脱水的物料人工移入三辊研磨机进行研磨，制成质量均一的混合物。三辊研磨机工作原理是通过水平的三根辊筒的表面互相挤压及不同速度的摩擦而达到研磨效果，该过程产生噪声（N3）。

搅拌灌装：研磨后的物料人工转入螺杆挤出机内，在挤出机内搅拌均匀后进行灌装。该过程产生噪声（N4）。

检验：灌装前使用粘度计等物理检测设备对产品物料性能检测，检测过程中无化学变化。检测过程产生少量废料（S1）。

成品包装：成品包装大小一般为小支 40g，大支 300g 的塑料管，灌装完毕后采用电子称称重，最后成品入库或直接销售出厂。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对比，本项目未达到环评设计能力要求，生产设备未全部投产，属于部分验收，不属于重大变动。该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情况见表 3-6。

表 3-6 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内容	变更情况	备注
废水处理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真空捏合机捏合后需要冷却水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不属于重大变化。

	河。		
固废处置	废料外售综合处理、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处理；低沸物为废有机溶剂，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供应商回收，其它与环评一致。	废包装桶为 107 基础原料包装桶产生，环评未分析评价，为一般固废，由供应商回收处置，不属于重大变化。

结论：本项目调整后，冷却废水不外排，废水排放量不突破原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废包装桶由供应商回收，不外排。因此本次变动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影响仍然较小。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具体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1，废水走向见图 3-1。

表 4-1 项目污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类别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将无条件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真空捏合机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2。

表 4-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种类	产污工段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无组织废气	投料废气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干燥脱水废气	非甲烷总烃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产生及防治措施见表 4-3。

表 4-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设备名称	所在车间或位置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捏合机、行星搅拌机、真空泵、三辊研磨机、挤出	生产车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隔声、距离衰减等	与环评一致

机等设备		措施降噪	
------	--	------	--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4。

表 4-4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治理措施		年产量（单位/年）	
			环评/批复	实际处置	环评/批复	实际产量
废料	一般固废	/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0.3 吨	0.2 吨
废包装袋		/	外售综合利用		800 个	400 个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9 吨	0.9 吨
废包装桶		/	/	供应商回收	/	300 个
低沸物	危险废物	HW06 900-408-06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0.045 吨	0.02 吨

备注：废包装桶为 107 基础原料包装桶产生，环评未分析评价，为一般固废，由供应商回收处置，本次验收补充评价。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1、配备兼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已建立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 2、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
- 3、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设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排放口 1 个，本项目废水暂未接管，待接管后设置污水接管口及环保标识；危废存放区已设置环保标识牌。

4.2.2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要求。

4.2.3 其他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要求。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见表 5-1

表5-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评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以及江苏省的产业政策，项目用地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项目运营过程中，在切实落实本报告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各污染物达标排放，且注重环境风险防范，制定具体可行的应急预案，通过实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和应急预案，来确保项目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环保角度上具有可行性。
环评建议	<p>1.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定有效的管理规章制度，落实到人。</p> <p>2.建设项目应加强环境管理，杜绝废水不处理私排情况的发生，远期待项目所在地具备接管条件后企业必须无条件接管，将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p> <p>3.企业需尽快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p>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依据本项目环评批复，实际环境管理调查结果情况见表5-2。

表5-2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近期依托出租方原有一体化设施处理达标后作农灌水综合利用，远期待区域污水管网接通后，接管区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p>项目所在地尚不具备接管条件，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原有的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作农田灌溉。真空捏合机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p> <p>经监测，污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旱作标准。</p>
2、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确保各类废气稳定达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p>投料、干燥脱水废气无组织排放。</p> <p>经监测，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p>
3、合理布置车间位置，选用低噪设备，对主要噪声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	<p>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p> <p>经监测，东、南、西、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域标准要求</p>
4、固废暂存场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以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并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低沸物属于危险废物，必须委托由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规范处置。严禁将各类生产废物、废料直接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p>一般固废：废料、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处置；废包装桶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环卫清运。</p> <p>危险固废：废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p> <p>危废存放区已做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防腐蚀等措施。</p>

5、本项目设置以生产车间向四周 50m 范围的卫生防护距离。你单位须配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周边土地利用规划，该防护距离范围内目前无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亦不得新建居民、学校等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核查，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6、参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设置接管口、采样井（口）、环保标识。本项目依托厂区原有的雨水排放口及污水接管口；可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及危废暂存场所各 1 个。	本项目废水暂未接管，待接管后设置污水接管口及环保标识；设置危废存放区 1 个，危废存放区已设置环保标识牌。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相关因子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6-1。

表 6-1 污水排放限值

污染源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mg/L）	标准依据/批复要求
生活污水	pH 值	5.5~8.5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 表 1 旱作标准
	化学需氧量	200	
	悬浮物	100	

6.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相关因子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6-2。

表 6-2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及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颗粒物	1.0	

6.3 噪声排放标准

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3。

表 6-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Leq[dB(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60	/

6.4 总量控制指标

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执行。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6-4。

表 6-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总量控制指标 (t/a)	备注
废水	零排放		依据环评及批复
固废	危险固废	零排放	
	一般固废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7.1.1 废水

污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监测点位见图 7-1。

表 7-1 生活污水排放监测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废水	污水排放口（1个）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4 次/天，连续 2 天

7.1.2 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监测点位见图 7-1。

表 7-1 废气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投料、干燥脱水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2，监测点位见图 7-1。

表 7-2 废气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捏合机、行星搅拌机，真空泵、三辊研磨机、挤出机等设备运行产生	4 个噪声测点（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厂界外 1 米处	Leq (A)	昼间监测 2 次，连续 2 天

厂区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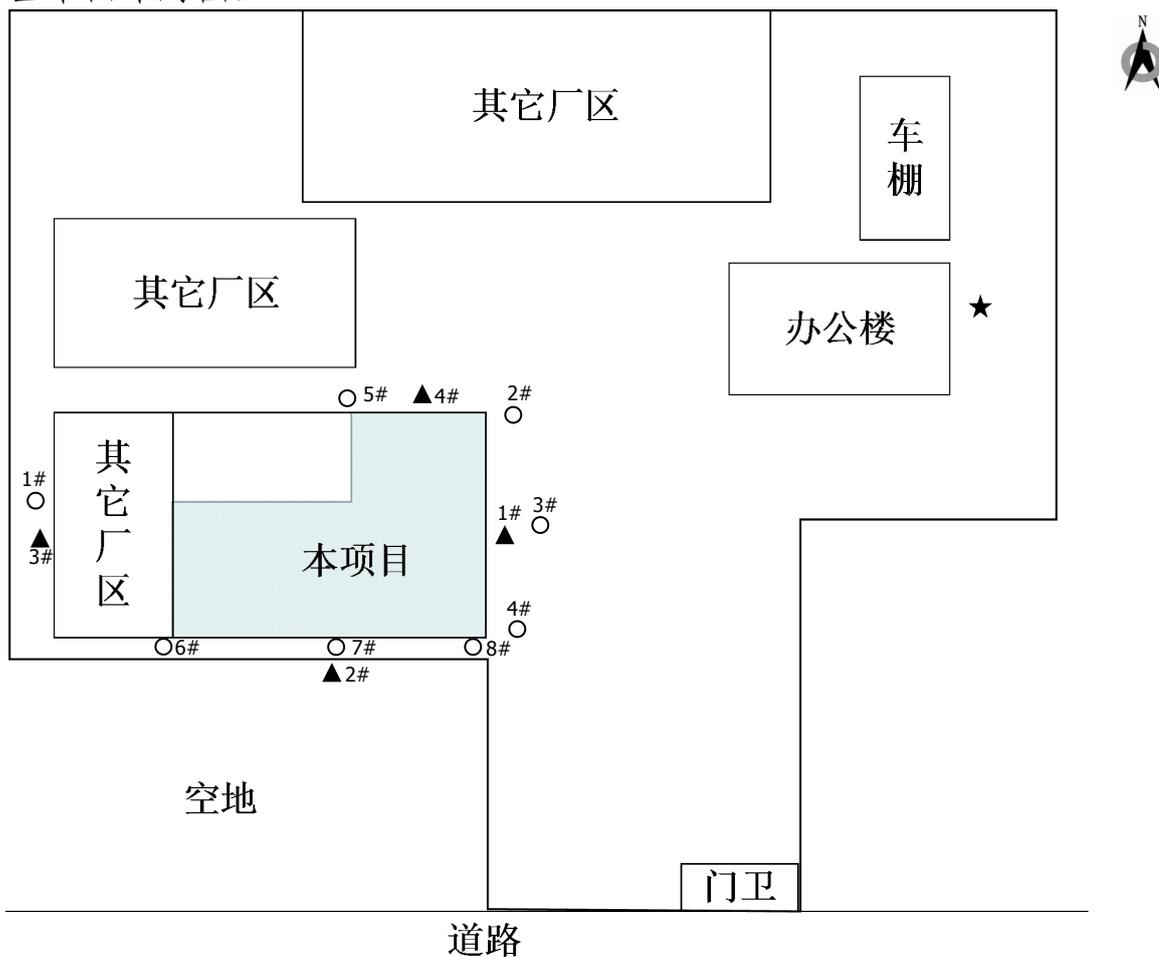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厂区平面布置图与环评一致。

图示说明:

点位图示	内容	备注
▲	噪声监测点位	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1#为东厂界、2#为南厂界、3#为西厂界、4#为北厂界）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1#、2#、3#、4#点位为 2018 年 1 月 22 日监测点位，5#、6#、7#、8#点位为 2018 年 1 月 23 日监测点位。（1#、5#为上风向监测点位，其它为下风向监测点位）
★	污水监测点位	为生活污水排放口

天气情况:

监测日期	天气	气压 (Pa)	温度 (°C)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18.1.22	阴	102.8	6.0	70.0	0.9	西
2018.1.23	阴	102.9	3.0	66.0	1.0	北
2018.3.8	阴	102.4	8.5	71.6	0.9	西
2018.3.9	阴	102.2	10.0	63.2	1.0	西

2018.4.14	阴	101.6	11.4	70.9	1.0	北
2018.4.15	晴	101.6	15.1	63.7	0.8	南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 - 1995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 6.1.5.1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8-2

表 8-2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型	已检定
2	积分声级计	HS5618A	已检定
3	声校准器	AWA6221B	已检定

8.3 人员资质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控情况见表 8-3。

表8-3 质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物	样品数	质控样		
		个数	占比(%)	合格率
化学需氧量	24	6	37.5	合格
氨氮	24	9	37.5	合格
总磷	24	8	37.5	合格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若大于0.5dB测试数据无效。具体噪声校验表见表8-4。

表8-4 噪声校验一览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标准值 (dB)	校准值 (dB)		校准情况
			校准前	校准后	
2018.3.8	声校准器 AWA6221B	94	93.7	93.7	合格
2018.3.9			93.7	93.7	合格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是对溧阳市瑞诚新材料有限公司电子电器配套材料制造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23日及2018年3月8日、9日四个工作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和检查。检查结果为验收监测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本次验收能力的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具体生产情况见表9-1。

表9-1 验收期间产能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吨)	实际日产量 (吨)	生产负荷 (%)	年运行时间
2018.1.22	电子电器配套材料	0.25	0.19	76	4800h
2018.1.23	电子电器配套材料	0.25	0.20	80	
2018.3.8	电子电器配套材料	0.25	0.20	80	
2018.3.9	电子电器配套材料	0.25	0.195	78	

9.2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本次污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9-3。

经监测，2018 年 4 月 14 日、4 月 15 日，污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旱作标准。

9.2.1.2 废气

表 9-4 为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的监测结果。

经监测，2018 年 1 月 22 日、1 月 23 日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9.2.1.3 厂界噪声

2018 年 3 月 8 日、3 月 9 日，根据厂界噪声源分布状况确定监测点，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18.3.8	1#(东厂界)	1	57.8	/	60	/	0	/
		2	58.3	/			0	/
	2#(南厂界)	1	56.1	/			0	/
		2	56.2	/			0	/
	3#(西厂界)	1	56.5	/			0	/
		2	56.6	/			0	/
	4#(北厂界)	1	58.1	/			0	/
		2	58.4	/			0	/
2018.3.9	1#(东厂界)	1	57.5	/	60	/	0	/
		2	57.9	/			0	/
	2#(南厂界)	1	56.2	/			0	/
		2	56.3	/			0	/
	3#(西厂界)	1	56.8	/			0	/
		2	56.6	/			0	/
	4#(北厂界)	1	58.0	/			0	/
		2	58.2	/			0	/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3月8日，天气阴，风速<5m/s；3月9日，天气阴，风速<5m/s。							

由上表可见，厂方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减振等措施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域标准要求。

表 9-3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 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4	均值或 范围			
生活废水排 放口	2018.4.14	pH 值	8.50	8.37	8.36	8.42	8.36~8.50	5.5~8.5	/	pH 值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196	191	199	175	190	200	/	
		悬浮物	45	42	48	46	45	100	/	
		氨氮	117	120	112	115	116	/	/	
		总磷	6.99	6.82	7.08	6.87	6.94	/	/	
		动植物油	5.19	4.46	5.73	5.17	5.14	/	/	
	2018.4.15	pH 值	8.35	8.27	8.37	8.46	8.27~8.46	5.5~8.5	/	
		化学需氧量	182	193	184	196	189	200	/	
		悬浮物	47	46	48	48	47	100	/	
		氨氮	113	121	123	106	116	/	/	
		总磷	6.75	7.03	6.63	7.08	6.87	/	/	
		动植物油	3.39	4.53	5.29	4.89	4.52	/	/	
结论	经监测，污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旱作标准。									

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2018.1.22	1#	0.218	0.185	0.201	0.218	/	/	1、1#、5#点位为上风向，不做标准限值要求； 2、2018年1月22日为西风，1月23日均为北风。
			2#	0.185	0.151	0.168	0.185	1.0	/	
			3#	0.134	0.168	0.134	0.168			
			4#	0.168	0.168	0.151	0.168			
		2018.1.23	5#	0.166	0.166	0.166	0.166			
			6#	0.133	0.166	0.149	0.166	1.0	/	
			7#	0.182	0.182	0.199	0.199			
			8#	0.216	0.133	0.182	0.216			
	非甲烷总烃	2018.1.22	1#	1.48	1.29	1.09	1.48			
			2#	1.56	1.19	1.13	1.56	4.0	/	
			3#	1.51	1.36	1.30	1.51			
			4#	1.46	1.32	1.01	1.46			
		2018.1.23	5#	0.590	0.600	0.743	0.743			
			6#	0.727	0.582	0.734	0.734	4.0	/	
			7#	0.737	0.604	0.727	0.737			
			8#	0.679	0.582	0.884	0.884			

结论

经监测，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9.2.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见表 9-5。

表 9-5 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依据
废水	零排放	零排放	环评及批复
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结论	废水零排放、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1) 污水

经监测，2018 年 4 月 14 日、4 月 15 日，污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旱作标准。

(2) 废气

经监测，2018 年 1 月 22 日、1 月 23 日无组织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3) 噪声

经监测，2018 年 3 月 8 日、3 月 9 日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域标准要求。

(4) 固废

①一般固废：废料、废包装袋外售综合处置；废包装桶供应商回收；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②危险固废：废低沸物委托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5) 总量控制

该项目废水、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10.2 建议

加强环保管理，定期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保证废水达标稳定排放。